

广西民族教育发展基金会

桂教基金会〔2024〕1号

广西民族教育发展基金会关于2024年联合 举办“筑梦班”项目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：

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扎实实践行为党育人，为国育才使命，帮助我区家庭经济相对困难的品学兼优高中生成才，促进我区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、民族县教育提质振兴，经自治区教育厅同意，广西民族教育发展基金会2024年继续以联合办班的方式在自治区级示范性高中开办8个“筑梦班”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目标

项目坚持“党委领导、政府推动、社会参与、公益资助”的原则，通过助学金、奖教奖学金和成才支持等方式，为家庭经济相对困难的品学兼优学生健康成长、全面发展和实现梦想保驾护航，为区域培养输送更多优秀人才，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贡献力量。

二、办班模式

每个“筑梦班”面向高一新生遴选 50 名家庭经济相对困难的品学兼优学生。“筑梦班”组班为实体班，不设虚拟班。选科分班后，为确保班级的稳定性和延续性，原则上要求“筑梦班”受助学生相对集中在 1-2 班级，“筑梦班”班主任 3 年全程负责跟踪管理，定期组织受助学生开展集体活动。

三、项目周期

2024 年 9 月至 2027 年 7 月。

四、资助内容

每个“筑梦班”每学年资助 25 万元，连续资助 3 学年共资助 75 万元，具体资助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助学金 60 万元

每生每学年资助 4000 元，每班每学年助学金共 20 万元，连续资助 3 学年。

（二）办班经费 9 万元

为增强“筑梦班”凝聚力，打造“筑梦班”特色班级文化氛围，为学生营造一个高质量的学习环境，每个学年资助 3 万元办班经费，连续支持 3 学年，建议班级用于：

1. 班级各类主题活动经费；
2. 购买图书或学习资料；
3. 购买文体活动用品。

（三）奖学金 3 万元

学校根据“筑梦班”学生优秀表现，设置相应奖项，每班每学年奖学金 1 万元，奖励方案由学校自行制定，不可全部学生平均发放。

（四）奖教金 3 万元

为提高教师教学积极性，鼓励任课教师利用业余时间辅导学生学习，特设奖教金，标准为每班每学年 1 万元，奖励方案由学校自行制定，不可全体科任老师平均发放。

五、受助条件

（一）项目学校条件

- 1.该中学属于自治区级示范性高中（优先考虑民族县和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自治区级示范性高中）；
- 2.该中学能配套减免“筑梦班”学生的学费、住宿费；
- 3.该中学能选派师德高尚、业务精良、工作认真负责、管理能力强、育人业绩突出、具有奉献精神的优秀教师担任“筑梦班”的班主任及教学工作。

（二）学生遴选条件

- 1.农村或城镇家庭经济相对困难的学生（优先考虑来自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、民族县（乡）的学生）；
- 2.学生本人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热爱祖国，诚实守信，品德优良，生活俭朴；
- 3.勤奋学习，积极上进，成绩优秀。

六、捐赠出资形式

（一）合作双方共同捐赠出资

即由广西民族教育发展基金会、项目联合方各捐资人民币叁拾柒万伍仟元整（¥：375000.00）联合开办“筑梦班”。

（二）项目联合方全额捐赠出资

即由项目联合方捐资人民币柒拾伍万元整（¥：750000.00）开办“筑梦班”，全额出资不占用联合办班名额。

七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“筑梦班”项目联合方由市、县（区、市）教育局和意向办班学校负责确认，项目联合方捐赠资金需转付基金会账户统筹管理，具体转付形式另行商议。

（二）2024年基金会计划联合举办8个“筑梦班”，原则上每个市可以推荐一个联合办班的学校，如果是全资捐助办班则不受名额限制。

（三）未办过“筑梦班”的项目学校，需要进行实地评估，已办过“筑梦班”的项目学校不需要再评估。

（四）请有意向申办“筑梦班”项目的学校按要求填写《2024年“筑梦班”项目申请书》（附件2）报市教育局审批，如当地有多个学校申请，由市教育局根据项目要求择优排序后向基金会进行推荐。请于2024年5月30日前将申请材料电子版发至基金会邮箱，纸质材料寄至基金会（逾期视为主动放弃申请资格）。

(五) 2024年6月20日前确定2024年“筑梦班”项目学校名单并在广西民族教育发展基金会网站公布。

(六) 附件表格可登陆广西民族教育发展基金会网站 (<http://www.gxmzjjh.com/>) 自行下载。

八、基金会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满老师

联系电话：0771-5815376

联系地址：广西南宁市竹溪大道69号广西教育厅办公楼523室

电子邮箱：gxmzjyfzjjh@163.com

附件：2024年“筑梦班”项目申请书

广西民族教育发展基金会

2024年5月9日



附件

2024年“筑梦班”项目申请书

学校名称		是否是区级示范性高中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捐资单位名称			
办班形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联合办班，即捐资人民币叁拾柒万伍仟元整(¥: 375000.00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额办班，即捐资人民币柒拾伍万元整(¥: 750000.00)。 全额出资冠名内容：_____		
项目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项目申请承诺函			
<p>我校认同广西民族教育发展基金会“筑梦班”项目理念，自愿申请联合基金会于2024年秋季学期在高一年级开办“筑梦班”，项目实施时间为2024年9月至2027年7月。我校承诺严格按照《广西民族教育发展基金会2024年“筑梦班”项目实施方案》要求与基金会共同管理筑梦班，接受社会的监督，重视项目的可持续发展，尽心尽责做好学生的资助、奖励、培养等工作，确保项目资助效果。</p>			
			
	负责人签字： 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		
市教育局 审核意见	负责人签字： 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		
广西民族教育 发展基金会 审核意见	负责人签字： 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		